关于征集第五届中国农金30人论坛

青海会议重点研究课题合作单位的公告

为深入推进第四届中国农金30人论坛广西会议对2023年度重点研究课题的工作安排，进一步规范课题的合作单位征集工作，根据课题管理有关要求，现向社会公开征集研究课题合作单位，公告如下：

一、课题研究要点

（一）农村中小银行践行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专业性研究。本课题主要研究农村中小银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及守正创新，重点研究在支持新市民、家庭种养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重点经济体，及科创、绿色等重点领域的创新探索和成功经验，分析各省农信系统在践行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专业性实践过程中的创新做法和面临问题，提出进一步强化金融服务政治性和人民性的新思路、新方法。

（二）农村中小银行商业可持续发展研究。以多地区的典型样本为研究对象，分层级、多维度、系统性摸清农村中小银行商业可持续发展的底数，反映其在改革发展、经营管理、风险防控等方面的困难压力及发展诉求，参照世界各国对不同发展水平的中小银行商业可持续发展的制度安排、政策支持、优化金融生态的做法和经验，提出具有较强针对性和操作性的方案与建议，助益我国农村中小银行稳住商业可持续发展的基本盘，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农村中小银行服务区域性涉农产业发展研究。分析当前各省级联社发挥“大平台+小法人”的系统优势，在服务区域性涉农产业尤其是产业链方面的模式类型、业务特点、发展趋势，提出农村中小银行融入和赋能区域性农业产业链提质增效的思路和建议。

（四）健全完善体制机制防范化解机构风险典型案例研究。在全面了解和分析各省农信系统高风险行社机构成功化解和处置风险典型案例的基础上，准确研判新形势下高风险机构的风险形式、风险特征、风险化解和处置的难点痛点，并提出应对措施和整体解决方案。

（五）农村中小银行运营管理转型研究。全面梳理新发展阶段农村中小银行在会计结算、资金清算、现金业务、账务管理、柜面管理等重要业务条线转型发展的良好实践，深入分析新发展阶段新展业要求下持续推进运营管理转型发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并提出针对性强、借鉴价值高、指导意义大的解决方案。

（六）农村中小银行业务与技术深度融合路径研究。大量梳理和归纳各省农信机构科技与业务紧密结合的成功案例和有益经验，分析技术与业务“两张皮”的表现形式、显著特征、深层原因，提出打破现有条线、部门、产品分割现状的可行建议与措施，提供从管理到运营，从业务到科技的多层次、多类型的以人的融合为主的系统化解决方案。

（七）省级联社内部审计数字化转型研究。分析在金融科技视角下各省级联社行业审计数字化转型的实践探索和趋势动向，对比银行同业在借助大数据实现内审转型的有效实践和成功经验，指出当前省级联社推进内审转型时，在理念认知、资源配置、政策支持等方面的共性问题，提出通过改革内审机制、优化人才机制、促进数据互通、强化数据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改进措施。

（八）农村中小银行高管选拔任用与考核机制研究。梳理各省农信系统选优配强法人行社高管的有效实践，归纳其科学评价行社高管履职的有效方法，萃取其成功经验，研究其可复制、可借鉴的模式和机制，为各省级联社科学高效地选拔任用行社高管人员提供参考方案和操作指引。

（九）中国式农村中小银行法人治理模式研究。在对各省农村中小银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分析对比农村中小银行公司治理与工商企业、民营企业、西方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之间区别，探讨农村中小银行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规范股东股权管理、完善“三会一层”制衡机制、健全外部治理机制等的方式方法，助力农村中小银行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内控机制、推进高质量发展。

（十）农村中小银行信创业务应用系统化解决方案研究。通过对国家信创政策和行业趋势的深入研究，指出农村中小银行在信创方案落地实施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和问题，归纳梳理可以用于提升实战质效的经验要点，优化农村中小银行信创业务应用系统化解决方案，助推其实现金融信创与数字化转型的共同发展。

二、申报要求

（一）课题合作单位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机构和金融科技企业，且在行业拥有良好的口碑。

（二）请认真填写课题合作申请书（见附件），并加盖申报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章，通过邮政系统或快递寄至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97号院1号楼中国银保传媒大厦11层 高尔 18891996833，信封上请注明“课题合作申报”字样。同时将电子版发至称nongjin30@163.com，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申报课题名—申报单位名称”。

（三）申报截止日期为2023年1月20日（以寄出邮戳或快递送达日期为准）。

（四）我社将组织对研究课题合作申请书进行评审，按程序择优遴选。课题合作单位入选名单将在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网站公布。

（五）课题合作单位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课题研究成果知识产权归我社所有。课题合作单位及参加人员如公开发表研究成果，必须事先征得我社同意。课题合作单位及参加人员对课题享有署名权。

三、课题执行时间要求

课题执行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课题合作单位应按照我社要求按时参加课题开题、课题调研和课题发布。

附件： 第五届中国农金30人论坛重点研究课题合作单位申请书